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於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成立，主要任務在辦理各項存款及信託資金之保險業務，並藉由全國金融預警系統之運作，隨時掌握要保機構之經營情況，加強宣導存款保險及金融機構經營資訊透明化觀念，以保障存款大眾權益。另加速厚植存保基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並透過執行專案實地查證、追蹤考核及輔導監理措施，加強控制承保風險，協助維護金融秩序。茲就該公司本（九十四）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100 億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50 億 9,521 萬 9,000 元，占 50.95%；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49 億 0,473 萬 1,000 元，占 49.05%；民股股東投資 5 萬元。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算員額為 161 人，較上年度預算 304 人，減少 143 人。其中業務部門 132 人，占 81.99%；管理部門 29 人，占 18.01%。

三、最近五年主要營運項目及其消長趨勢：（表中90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係以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決算數為100）

營運項目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營運值	環比	營運值	環比	營運值	環比	營運值	環比	營運值	環比
存款保險	新臺幣百萬元	3,409	89.62	3,597	105.51	3,766	104.70	3,577	94.98	3,651	102.07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一)營業收入 40 億 2,329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8 億 8,205 萬 4,000 元，計增加 1 億 4,123 萬 8,000 元，約 3.64%。

(二)營業成本 34 億 4,409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億 2,979 萬 3,000 元，計增加 1,429 萬 9,000 元，約 0.42%。

(三)營業費用 5 億 7,400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4,816 萬 6,000 元，計增加 1 億 2,583 萬 5,000 元，約 28.08%。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519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9 萬 5,000 元，計增加 110 萬 4,000 元，約 26.96%。

(五)營業外費用 519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9 萬 5,000 元，計增加 110 萬 4,000 元，約 26.96%。

(六)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稅前純益無列數（依九十年七月九日修正公布之存款保險條例規定，該公司

於每營業年度終了辦理決算，如有盈餘，應全數納入存款保險理賠準備金。本年度收支結餘之數，已悉數提列存款保險準備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故稅前純益無列數）。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無盈虧撥補事項。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 億 2,058 萬 5,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 億 9,867 萬 7,000 元，包括短期投資淨增 1 億 7,550 萬元，無形資產淨增 1,487 萬元，增加固定資產 830 萬 7,000 元。

2. 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830 萬 7,000 元，係購建一般建築及設備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539 萬 6,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90 萬元，什項設備 201 萬 1,000 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 萬 6,000 元，悉數為其他負債淨減之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4 億 2,137 萬 2,000 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02 億 0,654 萬 9,000 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97 億 8,517 萬 7,000 元增加之數，悉數為存放央行淨增之數。